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CIAM FUTURE ENERGY LIMITED

信能低碳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信能低碳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4,869	644
經營成本		<u>(4,260)</u>	<u>(286)</u>
毛利		609	358
其他收入	5	98	2,022
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6,855)	(8,474)
無形資產攤銷		(1,233)	(2,270)
銷售開支		(706)	(862)
行政及經營開支		<u>(4,430)</u>	<u>(9,560)</u>
經營活動虧損		(32,517)	(18,786)
融資成本	6	<u>(1,965)</u>	<u>(1,353)</u>
除稅前虧損	7	(34,482)	(20,139)
稅項	8	<u>185</u>	<u>341</u>
本期間虧損		<u><u>(34,297)</u></u>	<u><u>(19,798)</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已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u>489</u>	<u>(1,789)</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已扣除稅項	<u>489</u>	<u>(1,789)</u>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已扣除稅項	<u>(33,808)</u>	<u>(21,587)</u>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34,297)</u>	<u>(19,798)</u>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u>(33,808)</u>	<u>(21,587)</u>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0 <u>(6.55)</u>	<u>(5.2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22,912	24,14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	110
使用權資產		147	30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42,336	41,314
		<u>65,503</u>	<u>65,875</u>
流動資產			
存貨		464	471
應收賬款及票據	11	26,187	47,0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29	1,047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4,196	14,60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893	28,757
		<u>57,669</u>	<u>91,90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6,406	17,079
租賃負債		331	316
其他借貸		24,034	23,820
		<u>40,771</u>	<u>41,215</u>
流動資產淨值		<u>16,898</u>	<u>50,68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2,401</u>	<u>116,561</u>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8	225
遞延稅項負債	<u>3,437</u>	<u>3,622</u>
	<u>3,495</u>	<u>3,847</u>
資產淨值	<u>78,906</u>	<u>112,71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177,339	3,177,339
儲備	<u>(3,098,433)</u>	<u>(3,064,625)</u>
總權益	<u>78,906</u>	<u>112,714</u>

附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其載於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二零二零年年報。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及按年初至今基準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值,其與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相同。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有數值約至最接近千元。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獲批准刊發。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載入本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資料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已作出保留意見。本公司核數師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發表意見，指出核數師無法確定是否需要進行任何調整以撇減無形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由於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已結轉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任何認為對無形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必要的調整將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無形資產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造成後果影響，進而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呈列之金額以及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之相關內容。因此，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為非無保留意見。由於該等事項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內二零二零年數字與對比數字(即二零一九年數字)之間的可比性產生影響，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亦為非無保留意見。除所述事項可能產生之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地反映了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淨虧損約34,2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9,798,000港元)。本集團正採取以下措施，以改善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

(i) 替代資金來源

本公司正積極考慮透過進行集資活動(包括但不限於供股、公開發售及配售新股份)籌集新資本。

(ii) 經營成本控制政策

本集團正實施經營計劃，以控制成本及自本集團之經營賺取足夠之現金流量。

無法合理確定上述措施能否最終成功。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故本集團可能於一般業務過程期無法變現本集團的資產及解除本集團的負債。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釐定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報告期末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起不少於十二個月內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撥付其營運及於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

倘本集團未能以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將須作出調整以分別將資產的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未來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或以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3. 分部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資料專注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此亦為本集團組織之基礎，並具體針對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合計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的經營分部。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運營一個提供設計及提供節能解決方案的經營分部。一個單一管理團隊向全面管理全部業務的本集團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作出呈報。因此，本集團並無單獨呈列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兩個主要地區經營—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其非流動資產資料按地區劃分之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中國	4,869	644	65,451	65,740
香港	-	-	52	135
	<u>4,869</u>	<u>644</u>	<u>65,503</u>	<u>65,875</u>

4. 收益

收益指來自設計及提供節能解決方案之收入。

按主要業務劃分之本集團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分類		
隨著時間確認		
節能解決方案收入	4,490	147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維修及保養服務收入	379	497
客戶合約收益	4,869	644
其他來源收益		
融資租賃項下之節能解決方案	-	-
	<u>4,869</u>	<u>644</u>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4	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利息收入	79	171
經延長應收賬款之利息收入	-	544
政府補助	-	81
撥回其他借貸之應計利息開支	-	1,210
其他	5	10
	<u>98</u>	<u>2,022</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借貸之利息開支	1,944	1,342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21	11
	<u>1,965</u>	<u>1,353</u>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	612	890
—薪金、花紅及工資	2,427	4,67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1	287
	<u>3,180</u>	<u>5,856</u>
無形資產之攤銷	1,233	2,2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1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	162	235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45	300
已售存貨成本	4,260	28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178
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8,931	6,74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078	8,825
—撥回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6,912)
—撥回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4)	(184)
	<u>26,855</u>	<u>8,474</u>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遞延稅項		
期內抵免	<u>(185)</u>	<u>(341)</u>

本集團須就產生自或源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營運之司法權區之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概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u>(34,297)</u>	<u>(19,798)</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23,331</u>	<u>374,031</u>

股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23,331</u>	<u>374,031</u>
-----------------------	----------------	----------------

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詳述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作計算之分母均相同。

附註：就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完成之股份合併及供股的影響作出調整並透過重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追溯調整。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

11.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63,687	65,194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37,500)</u>	<u>(18,320)</u>
	26,187	46,874
應收票據	<u>-</u>	<u>148</u>
	<u>26,187</u>	<u>47,022</u>

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5,155	2,163
91至180日	-	72
180日以上	<u>21,032</u>	<u>44,639</u>
	<u>26,187</u>	<u>46,874</u>

根據不同客戶之信貸評級，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90日之平均信貸期。上文所披露之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款項，本集團並無就此確認呆賬撥備，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而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董事認為，該等結餘可悉數收回。

釐定能否收回應收賬款時，本集團考慮應收賬款於初步授出信貸之日期至報告期末之任何信貸質素變動。已確認減值虧損代表特定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預期可收回金額現值之差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應收賬款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約18,93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撥回撥備淨額約167,000港元)。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3,911	3,66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應計服務費	3,871	3,871
應計開支	1,084	2,269
應付利息	7,190	6,877
其他應付款項	350	396
	<u>16,406</u>	<u>17,079</u>

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2,818	410
91至180日	272	2,309
181至365日	6	3
超過365日	815	944
	<u>3,911</u>	<u>3,666</u>

應付賬款為免息，一般於交付時結付。購買商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信能低碳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主要從事財務投資、提供貸款融資以及設計及提供節能解決方案。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4,869,000港元, 較去年同期約644,000港元增加約656.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為34,2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虧損約19,798,000港元), 乃主要由於: (i) 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約26,85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約8,474,000港元); (ii) 無形資產攤銷約1,23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約2,270,000港元); 以及(iii) 融資成本約1,96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約1,353,000港元) (包括本集團為項目融資所籌集其他借貸之利息開支約1,94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約1,342,000港元))。

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增加18,381,000港元至約26,85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約8,474,000港元); 被行政及經營開支減少5,130,000港元至約4,43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 約9,560,000港元)所抵銷。

節能解決方案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完成收購益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濠信節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統稱「益浩集團」) (「收購事項」), 益浩集團主要從事設計及提供節能解決方案業務(「節能業務」)。

就設計及提供節能解決方案分部而言，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分部虧損約32,31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虧損約15,902,000港元)。分部虧損乃主要由於：(i)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約26,85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8,474,000港元)；及(ii)無形資產攤銷約1,23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270,000港元)。無形資產攤銷乃按益浩集團所持有之「超高效中央空調冷凍站節能優化控制系統」(「UPPC系統」)之7項專利的使用年期計算。於扣除無形資產攤銷及相關遞延稅項變動前，益浩集團對本集團產生分部虧損約31,26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分部虧損約13,973,000港元)。

益浩集團從事有關供暖、通風及空調(「暖通空調」)系統之節能業務，而我們的客戶主要是商廈，如酒店、辦公室大樓、商場及工業廠房。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我們客戶之業務活動嚴重萎縮，例如酒店入住率下降以及工廠生產量下跌。疫情不僅影響我們的營商環境，亦延遲本集團應收款項之收回。本集團注意到應收客戶之款項有延遲，特別是對於鄰近受災最嚴重地區及受疫情嚴重影響之客戶。本集團已針對該情況採取了必要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就到期還款及延長還款計劃與客戶進行談判；發佈付款提醒；以及適時獲取法律意見。除通過各種措施努力收回逾期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已就若干客戶提出訴訟，以收回逾期應收款項。本集團將及時監察情況並實施適當的措施，以盡量減少損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委聘獨立估值師就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潛在信貸虧損作出減值評估。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約為26,85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8,474,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益浩集團專注於二零二零年末以來所訂立之買斷合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完成項目，貢獻4.9百萬港元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益浩集團所持有之專利確認無形資產減值約20,315,000港元。本公司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以評估益浩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價值，並出具估值報告，其用於釐定上述減值金額，並於估值過程中經考慮(i)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經濟發展；(ii)節能行業之發展；及(iii)節能業務之預期業務流量及發展計劃。

估值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i)因中美貿易戰及疫情爆發導致中國經濟放緩並對市場產生負面影響；(ii)節能業務競爭激烈；(iii)節能行業獲取融資困難；及(iv)政府補助持續減少。如上所述，因而導致節能行業的整體市場反應不佳。

貸款融資及財務投資業務

就貸款融資及財務投資業務分部而言，本公司正在尋找貸款融資及財務投資分部的機會。然而，並未發現有適合本公司的理想機會。本公司將繼續於市場探索可讓本集團發展業務的商機。

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總值減少至約123,17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7,776,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約26,85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8,474,000港元)；及(ii)無形資產攤銷1,23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27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無形資產約22,9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145,000港元)。無形資產指節能業務使用之UPPC系統相關之七項專利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約46,53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5,918,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負債總額減少至約44,26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5,062,000港元)。負債總額主要指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約16,40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079,000港元)及其他借貸約24,03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82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其他借貸撥付其營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6,89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0,686,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25,8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757,000港元)。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淨債務乃按其他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總資本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示的「總權益」加淨債務計算。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淨額約為1,85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約4,937,000港元)。因此，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適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其他借貸約24,03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820,000港元)以本公司授出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本集團之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523,330,908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3,330,908股股份)。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工程合約之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約為4,84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65,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之資產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港元」)計值。港元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收益、經營成本及經營開支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面對人民幣兌港元波動產生的潛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外匯合約。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員工及薪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9名(二零二零年：33名)僱員，而於回顧期間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3,18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5,856,000港元)。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其他福利包括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予授出之購股權。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展望及前景

就節能解決方案業務而言，節能意識日益提高、社會責任及減少碳排放量之決心，節能及環保仍將為中國政府之重心。然而，本集團正面臨行業日益加劇的競爭，尤其是中小型項目。宏觀經濟因素亦令市場波動。

展望未來，益浩集團將保持審慎態度，尤其是在篩選項目及評估疫情對客戶業務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以確保可收回款項。益浩集團已對客戶實施更為保守的信貸政策，旨在使客戶的現金流入週期與供應商的現金流出週期相匹配。此舉可將本集團在當前經濟形勢下因疫情而產生的現金流壓力降至最低。另一方面，益浩集團將繼續以買斷項目的潛在客戶為目標，以更短之週轉日數改善益浩集團之現金流量並探索現有客戶之二次銷售，加強本公司之產品組合。益浩集團將繼續開發新可再生能源平台及取得建築／工程相關項目的新訂單，以拓展本集團業務。我們的團隊亦努力爭取合約，以期於目前受疫情影響的環境下維持業務勢頭。自二零二零年年底以來，益浩集團已訂立數項合約，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完成。

二零二一年市場狀況仍充滿挑戰且不斷變化。於可見未來內疫情形勢仍充滿未知之數。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客戶需求及資本開支之預算預期將受到影響。儘管中國部分城市的經濟活動已逐步回升，預計市場情緒仍需要較長的時間才能充分反映影響並完全恢復至正常水平。此外，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全球油價暴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節能業務產生影響，因為能源價格下降隨後將減少對節能服務的需求。本集團將採取可行及必要的措施以應對經濟放緩，並將以審慎的態度、周全的計劃，積極把握投資機會。鑒於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管理層預期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將充滿挑戰。

本集團將繼續探索並把握綠色行業的商機，包括暖通空調節能項目以及相關建築、清潔能源採購、銷售及解決方案。本公司正在積極尋求並探索在中國以及中國境外的其他商機。在融資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多種集資來源，包括項目融資、債務融資及／或股本融資，以為本集團業務的發展提供資金。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遵守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具獨立角色，不應由同一人員兼任。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主席或行政總裁，原因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由執行董事共同履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有制度，並於其認為有必要時作出適當變動。有關詳情，請參閱「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一節。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若干董事因有其他重要業務活動，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一直遵照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

本公司尚未委任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而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角色及職務由執行董事共同履行，包括但不限於：由董事會會議主席恰當簡短介紹會議議題；確保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鼓勵其他董事對董事會事務作出全面及積極的貢獻並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鼓勵所有持有不同意見的董事表達其關注的事宜；給予董事會會議充分時間商議有關議題及確保董事會決定公平反映董事會共識；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並促使股東意見能向董事會整體傳達；尤其是促進非執行董事作出有效貢獻，藉此推動開放辯論的文化；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建立建設性關係；以及管理本公司日常業務。董事會成員相信，彼等具備獨特專長及能夠於本公司中充分履行職責。

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經考慮任何其他董事建議的任何事項後協助董事會擬定及落實會議議程，並確保董事及時於擬定會議日期前獲得充分資訊及確保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得以制定。

董事會相信，現行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與權責之間的平衡，且由經驗豐富及能力優秀人士組成的現任董事會具有充足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充分確保有關方面的平衡。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程序等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已批准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信能低碳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國龍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鄭聿恬先生、張國龍先生及庄苗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曉輝先生、黃立志先生及林右烽先生。